

仁愛堂歸正福音教會  
主日學課程  
第四季、二零一三年  
詩篇選讀  
第六課：詩篇第五十一篇

主旨：

第四篇的懺悔詩(或稱為悔恨詩、悔罪詩；one of the penitential psalms)。傳統上，早在第六世紀(甚至更早一點)，就已經把第 6, 32, 38, 51, 102, 130, 143 等七篇詩篇歸為懺悔詩。

誰寫的？寫給誰？

大衛所寫；向主神寫的，但又交與伶長，譜曲後能被唱出來，讓更多的人聽得到。從句型上來看，這篇詩處處用著向上帝祈求的句型；從內容上來分析，更是一篇結構嚴整的悔罪詩。固然是詩人向上帝祈求，也藉著它向百姓公開承認自己的過犯、罪孽，並且公佈自己向上帝悔罪的心情。〔為何公開？一則聯想：『君子之過也，如日月之食焉，過也，人皆見之，更也，人皆仰之。』這是子貢講過的話，語見《論語·子張篇》。子貢是孔子的一位弟子。〕

綱目：

1. **為什麼會寫這篇詩？** 在什麼情況下寫的？其史實背景又是怎樣？〔參看撒下十一、十二。〕
2. 大衛處處使用了祈使句的句型；總共發出多少次「求祢」的呼籲？
3. **試著揣度大衛寫詩時的心境：**有人會以為當時他一定心情紊亂、惶恐無狀，寫出來的詩句難免雜亂無章；也有的人以為大衛那個時候應當最最戒慎恐懼、自怨自艾，所以不可能急就章，草草落筆；換言之，他寫下的悔罪詩，應該留下清晰的思路、分明的層次，以及完整的架構…。〔試問：你的看法呢？〕
4. **嚴整的架構：**直接從詩篇的內容來分析，可以理出六個段落，即六個層次，一層、一層地表達了詩人的六重心意。它們分別是(1)1-2 節：求告主；(2)3-5 節：認罪；(3)6-9 節：挽回；(4)10-13 節：內裏的更新；(5)14-17 節：敬拜；(6)18-19 節：禱願。〔最後的那一段(18-19)是否

出自大衛的筆？有不同的看法。從語氣上來看，它與全篇詩句也不一樣，因為原先的都是“祢←→我”之間的對話。】

5. **求主的憐恤、慈愛、慈悲**，過犯得以被**塗抹**，罪孽得以被**洗除**淨盡，罪得以**潔除**。【參看第 7、9 兩節的經文，留意潔淨→乾淨，洗滌→更白，掩面不看罪、塗抹罪孽等片語。】
6. **對罪的深刻覺悟**：知道自己的過犯，覺悟自己的罪常在眼前；向祢犯罪，惟獨得罪了祢；在罪孽中生，在母腹中就有了罪。
7. **內裏的更新=心靈的更新**：求主造清潔的心，重新有正直的靈；仍得救恩之樂，並賜樂意的靈 (a willing spirit) 來扶持。【重新、仍得等詞語都含有督責、歸正、挽回之意。】
8. **對獻祭的覺悟**：憂傷的靈、痛悔的心。
9. 選出一段最能**代表你自己的心情**的經文：